

中共云浮市委宣传部 云浮市环境保护局

云环函〔2018〕226号

关于印发《云浮市2018年环境保护宣传月 暨纪念“6·5”环境日宣传活动工作 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委宣传部、各县（市、区）环保局（分局），有关单位：

根据中共广东省委宣传部、省环境保护厅的统一部署，结合我市实际，制定了《云浮市2018年环境保护宣传月暨纪念“6·5”环境日宣传活动工作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附件：云浮市2018年环境保护宣传月暨纪念“6·5”环境日系列宣传活动工作方案

中共云浮市委宣传部

云浮市环境保护局

2018年5月20日



附件：

云浮市 2018 年环境保护宣传月暨纪念“6·5” 环境日系列宣传活动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按照生态环境部及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以及上级有关部署要求，紧紧围绕我市“美丽云浮，我是行动者”的主题，并结合我市大力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要求，开展系列环保宣传活动。通过开展宣传活动，加强生态环境宣传教育，提高全民环境保护和环境法治意识，积极引导广大市民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为努力建设现代生态城市、改善生态环境、实现高质量绿色发展凝聚最大合力，营造良好氛围。结合我市实际，制定如下工作方案。

一、活动主题：美丽云浮，我是行动者

二、主办单位：中共云浮市委宣传部、云浮市环保局

三、协办单位：各县（市、区）委宣传部、各县（市、区）环保局（分局）、有关单位。

四、活动时间：5月20日至6月20日

五、宣传活动内容

（一）强化主题宣传。精心组织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等专题报道，大力宣传全市推进绿色发展和生态文明建设新机制新做法，充分反映我市环保工作新进展新成效，唱响主旋律，传播正能量。围绕推动绿色发展、污染防治攻坚战、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等环保重点工作做好宣传报道，及时回应环境质量、污染投诉、突发环境事件等社会关注热点，坚持市、县（市、区）联动、部门联动，做大、做深、做强环境新闻宣传，形成团结奋进的主流舆论强势。

（二）加强门户网站和新媒体宣传。充分利用门户网站、官方微信、官方微博、今日头条等媒体的优势，加强环保宣传教育。有条件的县（市、区）环保局要开通官方微信，逐步建立以“云浮市环境保护局”微信为核心，市、县（市、区）上下联动，同频共振，构建环保新媒体矩阵；不断提高新媒体工作水平，加强与主流新媒体联动，积极开展网络访谈、直播、投票、有奖问答等活动，营造良好有序、生动活泼的网络舆论环境。

（三）开展人民群众喜闻乐见的宣传活动。组织开展第22个“广东省环境保护宣传月”、纪念“6·5”环境日等公益宣传活动，积极配合和参与省、市组织开展的宣传活动。结合“环保宣传月”和我市创文工作要求，市委宣传部、市环境保护局将联合组织开展系列宣传活动，主要活动内容有：纪念“6·5”环境日宣传活动启动仪式、生态环保“微公益”、保护母亲河、“环

保日记”有奖征集、发现云浮·见证绿水青山、环保绘画、“环保日记”有奖征集、环保设施“公众开放日”等宣传教育活动。各地要结合本地实际，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传播生态文明理念、环境科学知识、绿色生活方法，让学环保、懂环保、做环保、支持环保、参与环保成为时尚。

六、活动要求

（一）高度重视，积极配合。一年一度的环境保护宣传月是全年环境宣教工作的重要内容之一，各地要高度重视，及早制定工作方案，落实工作经费，积极组织各方力量，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

（二）突出重点，务求实效。要以宣传贯彻新《环境保护法》、《大气污染防治法》、《水污染防治法》、《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广东省环境保护条例》等法律法规为重点，采取多种形式，运用多种手段，积极打造品牌活动，扩大宣传声势和宣传效果，着力提高全民环保意识和法治观念。

（三）加强联系，形成合力。各地环保部门加强与相关政府部门、单位、企业、社团组织、新闻媒体的协调联动，主动提供相关资料给新闻媒体，充分发挥社会各界力量，共同搞好环保宣传月活动。

（四）正面引导，营造氛围。要加强与媒体沟通，正面引导社会舆论，积极回应公众关切问题，增进共识，凝聚力量，为环

保工作顺利推进营造良好舆论氛围。

（五）广泛参与，扩大影响。要把宣传月活动与日常工作相结合，认真履行职责，积极沟通协调，充分发挥媒体、学校和企事业单位的作用，组织开展各种形式的环保宣传活动。6月5日前后，市环境保护局将会同有关部门举办纪念世界环境日系列宣传活动，请各地积极响应，掀起宣传月活动高潮。

组织开展各项环保宣传活动要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有关文件要求。宣传月活动结束后，请各县（市、区）环保部门要认真总结，将活动方案、活动相关的新闻报道、文字、图片和工作总结（电子版）于6月25日前报市环保局（联系人：门蓉蓉，联系电话：8831730，邮箱：fgk8831730@163.com）。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云浮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